

埤亞南越嶺警備道宜蘭段初探

■吳永華*

一、前言

台灣總督府於 1915 年（大正 4 年）結束「五年理蕃計畫」後，實施恩威並濟政策，加強戒備，致力撫綏。至 1921 年（大正 10 年）以後逐漸就緒，警備機關改制後積極進行各項山地政策，如開鑿山地主要道路、山地部落集體遷村（集團移住）、指導獎勵定點耕作、充實教育及醫療設備等，均著有績效（註 1）。

其中，闢建警備道的目的主要在於掌控泰雅族自治安、開發山地資源、改善交通，以及對原住民的啓迪教化等。因此，保持交通上道路橋樑的完備是「蕃地」產業開發上至為重大的使命。台灣總督府自 1917 年（大正 6 年）起確立開鑿山地道路的政策，著手進行中央山脈橫斷道路及其他幹線的開鑿工作，如 1917 年的能高越道路、1919 年的八通關越道路、1921 年的埤亞南越道路、1922 年的大甲溪道路、1924 年的北坑溪道路及內本鹿道路、1927 年的關山越道路等（註 2）。

台灣在日治時期所開闢的山地警備道不少，而跨越中央山脈的越嶺警備道不僅里程長，而且軍事價值亦相形重要，負有聯絡各州廳的交通功能。而宜蘭三大聯絡各族群的山地警備道路為，1.溪頭群——埤亞南越嶺警備道；2.卡奧灣群——三星角板山警備道；3.南澳群——比亞豪警備道。

埤亞南越嶺警備道是日治時期聯絡台北州與台中州的唯一交通樞紐，係通往台中州東勢郡及能高郡霧社的重要道路，也是中央山脈最北端的長程山地警備道路。本文對開鑿於 1921 年、荒廢於 1959 年之後，迄今已有 80 多年歷史的埤亞南越嶺警備道的發展沿革等作文獻上的初探，為將來的田野調查建立基礎。

* 宜蘭文史研究者、宜蘭文獻委員會委員。

二、中央山脈橫斷——日治時期台灣十大州廳聯絡警備道

日治時期台灣重要的跨州廳山地警備道計有十條，由北而南依序有拉拉山警備道、三星角板山警備道、埤亞南越嶺警備道、合歡越嶺警備道、能高越嶺警備道、八通關越嶺警備道、關山越嶺警備道、內本鹿越嶺警備道、知本越嶺警備道，以及浸水營越嶺警備道（註3）。其中三星角板山及埤亞南越嶺等兩大警備道與宜蘭有關。

（一）拉拉山警備道

新店—タンピヤ—烏來（ウライ）—ラハウ（拉號社，今信賢）—トンロク（屯鹿，今無村落，約在信賢村五重橋附近）—リモガン（林望眼，即福山村）—チャコン（扎孔警官駐在所）—檜山—拉拉山（ララ山）—台北、新竹州界—ピヤサン—バロン山—稜角—ガオガン。

（二）角板山三星警備道（芄芄越嶺路、角板山三星間道路，註4）

角板山—ラハウ（拉號社）—カウポー（高坡社）—カギラン（卡義蘭社）—ピヤワイ（比亞外社）—カウイラン（高義蘭社）—ソロ（蘇樂社）—稜角—タマン（塔曼）溪—萱原—四稜—台北、新竹州界—西村—池端—瀧上—小林—ボンボン（芄芄）—牛鬥—天送埤—三星。

（三）埤亞南越嶺警備道（ピヤナソ越道路）

羅東—三星—天送埤—牛鬥—トールイ（東壘）—濁水—バヌン（碼崙）—エボウシ山（烏帽子山）—ルモアン（留茂安）—シキクン（四季）—メラ（米羅）—ピヤナン（埤亞南）—エキジュウ溪（耶克糾溪）—突稜—ピヤナン鞍部（埤亞南鞍部）—台北、台中州界—有勝—志良節—平岩山—シカヤウ（希卡堯或志佳陽，今環山部落）—太保久—木門岡—松嶺—マリコワン（馬里闊丸社，今翠巒西側對岸）—ムカブーブ（今翠巒）—マカナジー（馬卡納吉社，約今紅香部落）—マレツパ（馬立巴社，位於帖比倫溪與北港溪匯合口西岸）—白狗—

マシトバオン（邁西托邦，今屬發祥村）—ハボン（合望）—梅木—霧社。

3a. 埤亞南越嶺警備道大甲溪支線

台北、台中州界—有勝—志良節—平岩山—シカヤウ（希卡堯或志佳陽）
—太保久—サラマオ（沙拉茂，今松茂）—佳陽—タバシ（約中橫盤達，今德基
山莊）—ピスタン（約中橫達見，今德基大壩）—小澤台—烏來—明治（今谷關）
—久良木西—八仙山—裡冷—白冷—南勢—東勢。

（四）合歡越嶺警備道（合歡越道路）

研海—ブセガン（富士社）—ハロク台（位於砂卡礑溪旁，今無地名）、サ
カタン（砂卡礑社）—アヨ（阿有社）—シラガン（希拉岡社）—溪畔—バタカ
ン（巴達岡社）—斷崖—追麓—合流—ドヨン（佗優恩社）—タビト—シキリヤ
ン（西奇良社）—シイパウ（西寶社）—タバヤン（可能是古白陽社）—セラオ
カ（西拉歐卡社）—カラパオ（卡拉保社）—畢祿—關ヶ原—合歡—台中州、花
蓮港廳界—石門—合歡山—櫻ヶ峰—トロック（托洛庫社，今靚蘭）—追分—立
鷹—タウツア（陶茲阿社，今平和）—見晴—霧社。

（五）能高越嶺警備道（能高越道路）

初英—タモナン（可能是銅文蘭社，今稱銅蘭）—銅門—烏帽—瀧見—桐
里—坂邊—奇萊—東能高—台中州、花蓮港廳界—能高—松原—尾上—トンバラ
（屯原）—富士—櫻—ホーゴー（荷歌社〔屬賽德克族〕，應為今春陽）—霧社。

（六）八通關越嶺警備道（八通關越道路）

八通關—バナイコ—秀姑巒—ツツジ山—南—台中州、花蓮港廳界—大水
窟—ミヤサン—タルナス、マシサン—トマス—エシラ—ト—カツ—ラクラ—ワ
バノ、サイコ—ターフン—ハハビールルン—トミリー—シンカン—抱崖—石洞—
十里—山蔭—トクン—~~綠~~—~~蕨~~—~~黃麻~~—アサンライガ—佳心—山風—鹿鳴—
卓麓—バネター—玉里。

（七）關山越嶺警備道（關山越道路）

里壘—楠—ハイト—ワン—鈴鹿—逢坂—新武路—佳保—エバコ—二見—ブルブル—ブルブル溪—リト—マテングルー—カヒモス—ハリポソン—向陽—溪頭—關山—台東廳、高雄州界—大關山—檜谷—中之關—嶺觀—新關—マスホ—ワルー—ラックス—ラボラン—ビビユウ—濁水溪—ガニー—ハイセン—寶來—荖濃—六龜。

(八) 內本鹿越嶺警備道 (內本鹿越道路)

六龜—中心崙—籐枝—頭前山—溪南山—石山—瀧見—檜山—日之出—見晴—高雄州、台東廳界—出雲—朝日—常盤—壽—菊—桃林—嘉嘉代—楓—清水—紅葉谷—バシカウ (北系鬮) 溪—鹿野。

(九) 知本越嶺警備道 (屏東台東道路)

知本—知本溫泉—追分—見晴—深山—霧山—知本山—台東廳、高雄州界—松山—霧頭山—椽榛—アデル—ブタイ—イラー—サンテイモン—振興。

(十) 浸水營越嶺警備道 (浸水營越道路)

水底寮—炭頭—歸化門—リキリキ—大樹林—高雄州、台東廳界—浸水營—出水坡—姑子崙—大武。

三、宜蘭境內警備道路之分布

宜蘭境內的警備道路除了上述的角板山三星警備道路 (又稱芄芄越嶺路)、埤亞南越嶺警備道路之外，尚有中越嶺等三條道路 (註5)，以下分述其路線。

(一) 中嶺越嶺路

タラナン—リモガン (林望眼，福山村)—カラモチ—ハブン (哈盆)—中嶺—崙埤子—ショウラ (松羅)—ギユウトウ (牛鬥)。

(二) 南澳四季道路 (武塔線、比亞豪線道路)

南澳—ロツポエ (鹿皮)—ナンケイ (南攻，今武塔)—キンノース (奎諾

斯) — センダン (旋檀) — ナンシ (南溪) — ブター (武塔) — リョヘン (流興)
— モヘン (茂邊) — クバボー (庫巴博) — キンヤン (金洋) — ピヤハウ (比亞
豪) — サウカン (Sokan) — キャンラワ (金老) — ムルロアフ (見晴) — クッ
シヤ — シキクン (四季)。

(三) 寒溪流興道路

小南澳 — シホリン (四方林) — カンケイ (寒溪)、タイゲン (大元) — コ
ロ (古魯) — 山脚 — 二水 — 山椒 — 水源 — 銅山 — ヤッピツ (雅音) — 矢櫃 — 望洋
(朝日) — 月桃 — リョヘン (流興)。

四、埤亞南越嶺警備道開路前

日人對溪頭群的理蕃行動 (1910~1920)

日人於 1908 年 (明治 41 年) 首度進行本區域的溪頭蕃社探險，12 月 15 日
由叭哩沙支廳長小島仁三郎警部率通譯萩原警部補、巡查 8 名、警察本署財津技
手 (調製地圖) 一行，由各社頭目蕃丁 30 名擔任嚮導，調查各蕃社的位置、地
形、附近溪流的分佈、森林、礦物地層、山勢等；17 日至留茂安社、18 日至四
季社、19 日至埤亞南社 (註 6)。

1909 年 (明治 42 年) 10 月 14 日，在多望駐在所附近舉行溪頭蕃前山五社
歸順儀式，歸順條件包括協助圓山至埤亞南社之間交通道路的開鑿、在多望及四
季設置蕃務官吏駐在所等十條誓約 (註 7)。

1910 年 (明治 43 年)，台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展開五年理蕃計畫，首先討伐
卡奧灣蕃，沒收所有槍枝彈藥。2 月 25 日組成溪頭蕃社內道路開鑿作業隊，開
始開鑿圓山至埤亞南社之間的道路，3 月 31 日開抵多望社，共 3 里 18 町。11、
12 月間，溪頭蕃各社交出殘存統器彈藥，包括四季、埤亞南 (11 月 24 日)、馬
那烏樣 (〔馬諾源社〕 12 月 6 日)、留茂安 (12 月 25 日) (註 8)。

1911 年 (明治 44 年) 7 月 2 日，留茂安蕃務官吏駐在所成立，此地為內地蕃

社出入之咽喉要道。10月，坂井警部為視察蕃人狩獵槍枝使用情形，5日由濁水監督所出發依序前往多望、四季、埤亞南等社視察，當時溪頭群唯獨馬諾源社仍為未歸順蕃（註9）。

1912年1月，在進行南投廳白狗方面隘勇線前進之際，馬諾源社支援志佳陽社，造成日軍損傷。為討伐未歸順的馬諾源社，並威嚇內山全部蕃社能絕對服從，以利於南投廳隘勇線的前進行動，日方於6月訂定前進計畫，編成的部隊合計2,269人，第一時期先討伐馬諾源社，其中第一部隊294人計畫在破曉前殲滅該社；第二時期著手於隘勇線的前進作業。新設隘勇線長15里（60公里），設監督所4所（每所設巡查8名、隘勇10名）、分遣所86所（每所設巡查2名、隘勇3名）、隘寮180所（每所設隘勇3名），合計270所，每6町設一分遣所，每一分遣所設2隘寮，配置人員共838人（註10）。

1913年（大正2年），為討伐台中方面的志佳陽社及沙拉茂社，於8月5日組成「沙拉茂方面蕃社討伐警察隊宜蘭支隊」，由1名警視、4名警部、4名警部補、157名巡查、40名警手、195名隘勇、379名人夫、50名內地人編成。8月5～9日攻下四季社及馬諾源社，並沒收武器，12日攻抵埤亞南社並沒收武器（註11）。

1913年9月5日討伐隊解散，在四季社及烏帽山設立據點，各據點間設置分屯所，配置警備員；並在留茂安配置陸軍守備分遣隊，四季蕃務官吏駐在所配置警部1名、巡查40名、警手25名、隘勇15名，有三吋速射砲及七吋野砲各一門，以壓制唯一未歸順蕃馬諾源社。本年基那吉方面蕃社平定，至此中央山脈以西的北部蕃社全部平定（註12）。

1914年3月，小松廳長前往溪頭蕃社巡視，16日抵四季社；17日在駐在所前聚集四季社全社及埤亞南社族人140名予以訓示，此乃因馬諾源社經常煽動四季及埤亞南社，造成人心動搖（註13）。本年太魯閣蕃討伐成功，槍枝彈藥全部沒收，因此馬諾源社聞風於8月13日決定歸順，交出全部槍枝，並設置駐在所。至此總督府的理蕃事業告一段落，以撫綏代替威壓，開啓積極性蕃人統馭端緒的

新時期。

五、埤亞南越嶺警備道發展沿革（1921～1945）

（一）道路的開闢

該道路於 1920 年（大正 9 年）11 月 23 日開工，翌年（1921 年）3 月 31 日竣工，僅費時四個多月，濁水溪（今蘭陽溪）側的宜蘭段全長共 8 里（約 32 公里），由西線（嘉蘭）至埤亞南鞍部（思源啞口），路寬不一，約 2～6 尺（0.6～1.8 公尺），坡度在 1/10～1/50 之間，有吊橋 8 座。施工期間由警部等 110 人擔任築路工程戒備。本道路通往霧社，全長 24 里，總工程費 227,130 圓（註 14）。

《台灣日日新報》於 1921 年（大正 10 年）7 月 9 日漢文版報導：「羅東蕃路：羅東郡下通台中州能高郡蕃地之橫斷道路，以客秋起工，本年 3 月杪已略成功，現警察員仍繼續督造，完工在即，該路延長約 8 里，開費 6 萬餘圓。就中稱難工事者，有斷崖數十丈，及溪谷數處。道以「新星」（今嘉蘭）駐在所起點，沿濁水溪右岸，越「壁蘭」（即埤亞南）鞍部，通能高郡下「社加勇」（志佳陽，今環山村）駐在所。傾斜緩慢，雖高 6 千 3 百餘尺之（壁蘭）鞍部，女子木屐草履，亦得往來。附近駐在所警員，向時出羅東街要數日，今則一日可到。世人素所不知之「時爾崎」（今雪山）山麓及南湖大山麓良材，皆得運出為世用云」（註 15）。

（二）警備機關的設置

警備機關的配置隨著理蕃事務的進展及蕃情的推移，而有變更、修改或廢除的必要。1914 年（大正 3 年）仍處於隘勇線外的叭哩沙支廳，設有四季據點、埤亞南駐在所及留茂安駐在所。1915 年 2 月，蕃務官吏駐在所改稱「警察官吏駐在所」。山地的警備機關原採分散式，然而在 1919 年時，新竹州及台中州的原住民屢屢攻擊警備線，因此改採集體制據點防備（註 16）。爾後為因應原住民管理、山地開發及道路修築之需，警備機關如駐在所、警戒所、分遣所等，亦針對情況時有調整。

1919 年，為開鑿宜蘭、南投兩廳間的蕃地縱斷道路，新設四季警戒所一處，在牛鬥至埤亞南之間設分遣所 7 處，另新設留茂安駐在所事務室一棟。

另外，為維護該區域的山地治安，1920 年起步兵第一聯隊宜蘭分遣小隊在留茂安駐軍，有軍官 1 名、下士 2 名、上等兵 2 名、兵卒 26 人、衛生兵（看護兵）2 名，合計 33 人，至 1927 年 10 月局勢穩定後裁撤（註 17）。

本道路在 1921 年完工前夕（2 月 4 日），在台北州境內（宜蘭段）新設埤亞南鞍部、突稜兩處駐在所。1922 年，裁撤突稜駐在所。1925 年，裁撤四季警戒所。

1926 年 2 月，台灣總督府公布第 14 號訓令，山地機關之「警戒所」及「分遣所」全部改稱「駐在所」。

隨著山地局勢的持續穩定，政策乃專注於撫育，以改善原住民生活與安定為主，自 1927 年起原屬警備機關重要配備的各種火砲也予以撤廢（部分原因是彈藥保存過久、發射性能不佳之危險）。然而在 1930 年發生霧社事件之後，官方認為有再設置銃器彈藥庫的必要，1931 年乃新設屬羅東郡的濁水分室及四季駐在所。

由於山地局情穩定、交通道路完備，專注於高山族的生產撫育，當局認為作為警備上憑仗的警備機關有適度廢止的必要，因此 1937 年（昭和 12 年）台北州廢除了 11 個駐在所，其中包括米羅與突稜駐在所。

因此至終戰為止，蘭陽溪方面警備道路沿途的駐在所計有留茂安、四季、米羅、耶克糾溪、突稜、埤亞南鞍部等 6 處，而在道路隔溪對岸的駐在所有馬那烏樣（馬諾源）及埤亞南等二處。

（三）道路的整修

完善的山地交通道路有助於各方面警備上的聯絡，對原住民的制壓最為有效，也是原住民地域開發上的重要設施。因此既有道路橋樑的改修及補修，是防備事務及交通上的大事，此為警務部理蕃課的主管業務。

1922 年（大正 11 年），整修新星至埤亞南全線，長 7 里 6 町，工程費 1,188 圓。

1923 年 2 月，補修牛鬥至埤亞南鞍部全線，長 7 里，由警部補等 24 人擔任工程戒備。

1926 年，多望至埤亞南鞍部全線進行補條。

1928 年（昭和 3 年），進行本道路的兩座橋樑架替，分別是第 28 號橋「惠貴壽橋」的鐵線吊橋，長 318 尺，經費 458 圓；第 25 號橋（木橋下吊），長 72 尺，經費 656 圓。

1931 年，進行本道路改修工事，工程費 251 圓，以及第 18 號橋樑架替工事，工程費 560 圓。

1932 年，進行本道路「敷島橋」架替工事，工程費 561 圓，以及「星子橋」架替工事，工程費 188.6 圓。另外，在卡拉夫（今加蘭）至埤亞南鞍部間道路的四個地點進行改修工事，工程費 282 圓。

1933 年，進行「耶克糾橋」因降雪而毀害之修繕工事，以 690 圓予以大改修。另外亦對於米羅至鞍部間道路 15 處進行岩石切取路而擴張的改修工事，工程費 553.5 圓。

1934 年，進行新星至埤亞南鞍部間的道路改修工事，工程費 346.6 圓。

1935 年，進行多望至四季間的道路補修工事，工程費 720 圓。

1936 年，由於本道路負有重要使命，每年都傾力改修擴充。為圖面目一新，進行耶克糾溪至埤亞南鞍部間道路改修，工程費 1,051 圓。

1937 年，進行本道路改修工事，包括「朝日橋」的補修，以及狹窄路段的拓寬，工程費 459.7 圓（註 18）。

（四）駐在所的整修

1. 留茂安駐在所

1935 年進行留茂安療養所及巡查宿舍增築工事，工程費 600 圓。

2. 埤亞南駐在所

埤亞南駐在所於 1927 年因受暴風雨侵襲而予以改建，共花費災害復舊費 1,400 圓。1933 年進行埤亞南療養所及巡查宿舍的新築工事，工程費 1,173.8 圓。

3. 突稜駐在所

隨著山地局情平穩，駐在所建築物的結構逐漸改成半永久性，1931 年進行本駐在所改築工事，工程費 1,500 圓。本駐在所於 1937 年廢除。

4. 埤亞南鞍部駐在所

南湖大山是台北州最高峰，附近是溪頭、沙拉茂及太魯閣蕃的紛爭地，屢起紛爭，因此在 1928 年從駐在所往耶克糾溪上游（木杆鞍部）約五里的蕃路予以補修，以利一般人通行，經費約 136 圓。1935 年進行本駐在所災害復舊工事，包括警手宿舍改築工事，工程費 440 圓，以及事務室附屬巡查宿舍改築工事，工程費 1,440 圓（註 19）。

六、埤亞南越嶺警備道宜蘭段的部落分布

警備道沿線有 4 個泰雅部落，分別為留茂安、四季、馬那烏樣、埤亞南。

（一）留茂安（ルモアン）

留茂安社原位於現今部落上方 2、3 百公尺高的山腹小丘上，而耕地則在下方靠近溪邊處，出入不便。日人於是計畫將部落遷至警備道路的上方，於 1924 年 8 月下旬開始蓋屋，1925 年 2 月上旬全部遷村完成（註 20）。留茂安設有甲種教育所、1920 年設立施藥所。1918 年的人口數為 23 戶 98 人，1932 年的人口數為 26 戶 139 人（男 71、女 68）。

（二）四季（シキクン）

四季薰位於海拔約 800 公尺的台地，現稱「四季村」。為溪頭群第一大社，分為兩個部落，1918 年的人口數為 73 戶 357 人、1933 年末的人口數為 83 戶 458 人、1941 年 10 月的人口數為 89 戶 488 人。在對岸有水田六甲，為兩期稻作（1941）。

日軍於 1913 年（大正 2 年）8 月佔領四季，1917 年 9 月設立四季蕃童教育所，並設有甲種教育所、山地產品交易所、療養所及神社。

（三）馬那烏樣（馬諾源，マナウヤン）

現稱「四季平台」，在蘭陽溪左岸台地，今為中橫宜蘭支線所經。日治時期設有乙種教育所、施藥所，1918 年的人口數為 40 戶 192 人。

（四）埤亞南（ピヤナン）

戰後原改名「埤南村」，現稱「南山村」，位於海拔約 1,200 公尺的台地，臨蘭陽溪之段丘，耕地廣而肥沃，面積約 70 甲，有水田 3 甲，可謂「北蕃倉庫」。1918 年的人口數為 75 戶 321 人，1933 年末的人口數為 66 戶 321 人，1941 年 10 月的人口數為 67 戶 371 人。族人食糧以稻米、甘藷為主食，粟、黍次之。水稻試作因病蟲害及缺水導致收穫極少，以粟、黍為主要作物。1913 年（大正 2 年）8 月日軍佔領四季；部落設有甲種教育所、療養所；1923 年 12 月設立養蠶指導所，開墾桑園。

七、埤亞南警備道的利用

警備道雖然是以掌控山地治安為首要目的，在安全無虞下也便於諸多行動的進行。

（一）官員視察

1923 年 9 月 26 日，台灣軍司令官鈴木莊六中將至留茂安視察當地部隊（註 21）。

1934 年 8 月，中川健藏總督（1932 年 5 月～1936 年 9 月，在任 4 年 5 個月）進行橫跨台北、台中兩州越過中央山脈的蕃地巡視，13 日經太平山到達四季，14 日越過埤亞南鞍部進入台中州，前往平岩山、松嶺、埔里等地，為第一位走訪埤亞南越嶺警備道的台灣總督（註 22）。

1937 年 11 月，台北州知事藤田為視察戰時體制下高砂族的教化狀況，17 日

起循警備道走訪留茂安、四季、埤亞南、埤亞南鞍部等地視察 5 日（註 23）。

1941 年 10 月，長谷川清總督沿埤亞南越嶺警備道視察山地，經烏帽子、留茂安、四季、埤亞南、埤亞南鞍部進入台中州，為第二位走訪埤亞南越嶺警備道的台灣總督（註 24）。

（二）山地行軍

為威嚇原住民及部隊訓練之需，偶有部隊在警備道上行軍並作實彈射擊訓練之舉，獲致良好成效。例如 1922 年 4 月，台灣步兵第一聯隊軍官 13 人、士兵 150 人，進行本道路的山地行軍，15 日宿留茂安、16 日宿埤亞南鞍部、19 日抵霧社，途中曾作二百餘發的機關槍射擊訓練，令原住民大為驚嘆（註 25）。

（三）產業及自然科學調查

台灣總督府官員的治水調查、森林調查、礦產調查，學者專家在地質、植物、動物的採集調查，有多人利用本道路進行，並獲致重大發現。例如 1922 年 7 月，植物學者佐佐木舜一、鈴木重良與台灣總督府治水調查隊一行即利用本道路至耶克糾溪再登上南湖大山（註 26），因此首度採集到許多台灣特有高山植物新種。

（四）登山旅行活動

南湖大山是台灣五嶽名山，利用本警備道從埤亞南部落對岸的耶克糾溪上湖，經寄歷亭山屋登上南湖大山，是日治時期登山客的既定路徑。而許多學校的暑期山地旅行也選擇風景優美的本警備道進行，例如台北第一高等女學校（1933 年 7 月與 1934 年 7 月）（註 27）。

（五）撫綏工作

良好的道路系統有助於部落的生產輔導、醫療、教育等工作的推行。

八、結語

警備道以中央山脈北段的分水嶺——思源啞口為中心，往東西兩側放射。東側循埤亞南警備道下蘭陽溪縱谷抵達四季，一可銜接比亞豪警備道經太平山、比

亞豪、舊金洋、舊武塔出南澳，監視羅東郡溪頭群與蘇澳郡南澳群各山地部落。二則由四季繼續沿埤亞南警備道順溪而下，經留茂安、土場、濁水、牛鬥、三星出羅東。三可銜接三星角板山警備道經芄芄、池端、萱原出角板山，監視新竹州大溪郡之部落。西側一則續沿警備道至霧社；二可銜接大甲溪警備道，經平岩山、志佳陽、沙拉茂（梨山）、明治（谷關）出台中州東勢。道路已延伸至各大部落，形成綿密的山地警備網。戰後這五條路除了南澳線（一部分為四季林道）之外，其餘四條都先後被北部橫貫公路、中部橫貫公路及宜蘭支線、南投力行產業道路所取代。

戰後埤亞南警備道的交通功能依舊，直到 1959 年 5 月，中部橫貫公路宜蘭支線通車後，車輛取代了步行，舊警備道漸次乏人行走而終告荒廢。因此，古道常因戰後新公路的開闢而柔腸寸斷，平緩可用路段淪為路基，陡峭不適行車處則因失去利用價值而為雜草所掩。在路線的初步研判方面，中橫公路宜蘭支線一路經嘉蘭、留茂安、四季抵繼光橋時跨過蘭陽溪經四季平台、南山抵思源啞口，因此檢視本警備道由嘉蘭、留茂安至四季繼光橋路段（約 13 公里）多少與公路有所重疊，至於繼光橋以上至思源啞口路段，除了天然災害的侵襲外，因未遭開路之破壞，部分路基應能尋獲。

本文屬埤亞南警備道調查的初探，尙未觸及路基的實際踏勘，將來重現古道的路段應擺置在四季部落上游的繼光橋至思源啞口之間（海拔高度從 800~1,950 公尺間），並以最不影響古道週邊生態環境的方式為之。

註釋

註 1：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概說〉，《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1-2，台北：南天復刻版，1995（1938）。

註 2：藤崎濟之助，《台灣の蕃族》，頁 641-647，台北：南天復刻版，1988（1930）。

註 3：山中正夫，〈台灣產蝶類の分布（1）〉，《日本鱗翅學會特別報告》第 5 號

(Spec.Bull.Lep.Soc.Jap.,No. 5.)，頁 120 - 122，日本：大阪，1971。

註 4：各警備道括號內之名稱，係《理蕃の友》所記錄的官方名稱。見羽根田生，〈蕃地の主要道路〉，《理蕃の友》第 5 年 1 月號，頁 10 - 11，昭和 11 年（1936）1 月 1 日。

註 5：山中正夫，〈台灣産蝶類の分布（1）〉，《日本鱗翅學會特別報告》第 5 號（Spec.Bull.Lep.Soc.Jap.,No. 5.），頁 120 - 122。

註 6：台北州警務部編，〈溪頭蕃社探險〉，《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52 - 55，台北：編者，1923。

註 7：台北州警務部編，〈溪頭蕃本歸順〉，《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79 - 80。

註 8：台北州警務部編，〈圓山ピヤナン社間道路開鑿〉，《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97；〈溪頭蕃各社殘存統器押收〉，頁 188。

註 9：台北州警務部編，〈蕃務官吏駐在所新設〉，《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220；〈坂井警部溪頭蕃社巡視報告〉，頁 231。

註 10：台北州警務部編，〈溪頭蕃方面隘勇線前進稟議〉，《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254-257。

註 11：台北州警務部編，〈サラマオ方面蕃社討伐警察隊宜蘭支隊編成〉，《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298 - 301。

註 12：台北州警務部編，〈討伐隊解隊後ニ於ケル溪頭蕃處置ニ關スル申請〉，《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307。

註 13：台北州警務部編，〈小松廳長溪頭蕃社巡視狀況〉，《台北州理蕃誌——舊宜蘭廳》下編，頁 323 - 325。

註 14：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ピヤナン越道路完成〉，《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146。

註 15：台灣日日新報社，《台灣日日新報》，大正 10 年（1921）7 月 9 日漢文版。

註 16：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據點式建築及機關ノ整理〉，《理蕃誌稿》第四卷，

頁 149 - 150。

- 註 17：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分遣軍隊〉，《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134。
- 註 18：台北州役所編，〈警務部理蕃課主管——防備事務項〉，《台北州管内概況及事務概要》（大正 12 年～昭和 12 年），中國方志叢書台灣地區第 203 號（11 冊），台北：成文，1993。85
- 註 19：同上註。
- 註 20：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ルモアン」社移轉〉，《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836。
- 註 21：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軍司令官蕃地視察〉，《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510。
- 註 22：台灣日日新報社，《台灣日日新報》，昭和 9 年（1934）8 月 14 日。
- 註 23：府中生，〈藤田知事の蕃地巡視〉，《理蕃の友》昭和 13 年（1938）1 月號，頁 1。
- 註 24：鈴木生，〈長谷川總督のピヤナン越隨行記〉（一）（二），《理蕃の友》昭和 16 年（1941）11 月號（第 119 號），頁 4 - 6；昭和 16 年 12 月號（第 120 號），頁 4 - 6。
- 註 25：台灣總督府警務部編，〈軍隊ノ「ピヤナン」越行軍〉，《理蕃誌稿》第四卷，頁 318。
- 註 26：佐佐木舜一，〈南湖大山の森林植物帶に就て（一）〉，《台灣山林會報》31 期，頁 16，1928。
- 註 27：永田東一郎，〈ピヤナン越隨感記〉，《理蕃の友》第 3 年 10 月號，1934。